

宁波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于6月12日发布三则招标公告,分别涉及1条跨江隧道、2条快速路的方案征集。

1条跨江隧道 2条快速路 启动方案征集



走向仅供参考,最终以实际建设为准。据民政部门《宁波街巷地名图》标绘。线路

跨江隧道,为兴海路隧道工程。该隧道工程涉高新区、江北区、镇海区,南起江南路,向北穿越甬江后,止于清泉路,全长约3.6公里。这条跨甬江的隧道,就在常洪隧道和三官堂大桥之间。该隧道工程建成后,北接镇海的兴海路,再往北是宁波植物园、贵驷;南接高新区的杨木碛路,再往南是东部新城繁华的海晏路。日后,贵驷老街、宁波植物园、庄市老街、甬江实验

室A区、高新区最早建设的一批住宅区以及东部新城的国际会展中心、国际金融中心、阪急·宏泰广场、宁波文化广场等,可一路串连。2条快速路,分别是世纪大道快速路北延(沙河互通-漉浦收费站)、鄞城大道快速路(秋实路-明辉路)。世纪大道快速路北延(沙河互通-漉浦收费站)在镇海区内,起于现状绕城高速沙河互通,至杭甬高速复线一期漉浦收费站,全长约8.5公

里。待其建成,甬江以北的世纪大道高架就基本建完了。鄞城大道快速路(秋实路-明辉路)涉及海曙区、鄞州区,起于待建秋实路高架,至鄞州姜山的明辉路,全长约11.1公里。这条快速路,对未来宁波枢纽会展商务板块的交通集散意义重大。而整条鄞城大道快速路,还将联系起甬金高速、甬台温高速、甬莞高速这3条高速公路。

记者 周科娜



执法人员使用无人机巡查。

首飞! 宁波交通执法启动 无人机“空中巡查”

6月12日,在G15沈海高速一路段,伴随着阵阵螺旋桨的轰鸣声,宁波市交通执法队的执法人员以熟练的操作让无人机顺利起飞。此次飞行任务主要是对该高速路段两侧以及桥下空间的违建违搭情况、边坡安全状况等进行全面细致的巡查。值得注

意的是,这是宁波市交通执法队的执法人员首次采用无人机进行交通执法“空中巡查”。相较于传统的人工巡查模式,无人机具有独特的优势。它能够稳定地停留在高空之中,凭借其自身特性,如极为开阔的视野、清晰的拍摄画面、广泛的覆盖面积以及高效的巡查效率等,将受检区域的状态毫无遗漏地“尽收眼底”。执法人员只要站在安全区域,就

可以判断高速公路桥下、两侧是否有违建违搭或其他危害公路桥梁的安全隐患,不用再通过翻越边坡等方式进行巡查,同时也提高了执法覆盖范围和精细化水平。宁波市交通执法队相关负责人表示,这次首飞既是对前期无人机培训成果的一次检验,也是市交通执法队在探索无人机辅助执法工作上的一次突破。

见习记者 余若凡
通讯员 屠振英

宁波治堵 接送车辆限时停放 校门口交通顺畅了

“校门前道路上有了限时停车位,家长接送孩子的车辆可以免费停车10分钟,以前占据主干道堵塞的情况再也不见了。”宁波市春晓中学副校长吴胜感慨地说,现在校门口的交通顺畅多了。

鄞州交警大队城区一中队中队长王益峰告诉记者,以前,在放学时段,部分接送学生的家长为了抢占“有利”的停车位,常常提前将车辆停放到校园周边道路,造成就不宽敞的沧海路拥堵不堪。另一方面,由于信息流不对称、不及时,部分家长停放车辆后,离车到校门口等候,增加“无效交通流”。

近年来,鄞州交警在春晓中学实行“车位精细化划分+电警智能监管升级+校讯通升级应用”三位一体的新管理模式,有效破解了这一交通难题。

交警部门根据学校接送车辆数量,通过分析、研判在沧海路两边施划限时停车位39个,并对车位进行编号,明确接送车辆只能在停车位内停放,其他地方不能停放,最大程度减少因不规范停车而产生的对整体交通的影响。

有了限时停车位,家长接送孩子更方便了,学校也及时升级校讯通应用,将放学信息精准双向发送,让家长能够提前预判和把握驾车到校时间,减少家长无效停放时间。同时,家长通过手机关注学校公众号,发送自己停放的道路停车位编号,学生可在教学楼楼道和校门口终端设备刷卡查看家长停车位置和交流信息,减少学生寻找家长车辆的时间。

“这些优化措施推出后,春晓中学门口接送车辆停放井然有序,通行秩序有了明显改善。”王益峰说,一组数据显示,39个限时车位基本满足春晓中学错时放学接送车辆的停放需求,以总放学时长70分钟、车辆实际平均停放时长8分钟计算,实际可停车辆为341辆次。原先家长到校门口等学生需花费平均15分钟时间,校讯通升级信息能及时互通后,家长接到学生的平均时间缩短至8分钟左右。道路停车位的周转率、使用效率大幅提升,沧海路行车道通畅,通行效率大大提高。

记者 张贻富 通讯员 颜宇

警惕短期高收益产品,远离“投资类”诈骗

近日,孙女士到农业银行某支行办理无卡存款业务,要求将30000元现金存入农业银行某个人账户。该支行工作人员在照例询问其是否认识对方和款项用途时,孙女士称,该笔款项为某线上平台的投资款,需要马上转过去,否则会错过最佳投资时机。

该支行工作人员在听到“投资”等字眼后立即警觉起来,便向孙女士询问具体情况。经了解,孙女士在某平台认识了网友杨某,在聊天过程中,杨某无意间透露其目前在某公司担任高管,平常擅长投资理财。后来,杨某又向孙女

士透露其掌握了内部消息,刚在某交易中心投资获利10000余元,询问孙女士是否也要进行投资。在杨某怂恿下,孙女士注册了该交易中心的账户,并计划充值30000元,但一直显示充值失败。后自称该交易中心的客服人员告知孙女士,可以先将款项汇至农业银行某个人账户进行充值。于是,孙女士带着现金来到该支行办理无卡存款业务。

该支行工作人员听到这里,认为这很可能是一起“投资类”电信网络诈骗事件,劝诫孙女士不要轻信杨某,正规投资平台不会要求投资者将投资款转

入个人账户。经过一番劝阻,孙女士意识到自己差点就落入诈骗分子圈套,便不再办理现金存款业务。

随后,该支行向上级行报告该情况,农业银行宁波市分行随即联系该个人账户所在行,对该银行账号进行相应管控。

在此,农业银行宁波市分行提示广大市民朋友,诈骗分子往往以“知道内幕消息、短期高收益产品”之类的方式吸引投资者。请广大市民朋友务必小心,切勿盲目相信。标榜“高息高回报、稳赚不赔”的投资都是诈骗。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温馨提醒,对高息诱饵要不动心不盲从,不能抱有侥幸心理,守护好自身“钱袋子”。

记者 徐文燕
通讯员 陈宁迎 张敏光 杜嘉明